

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停牌一天，并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复牌；
- 2、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特别处理，股票简称由“罗普斯金”变更为“*ST 罗普”。
- 3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

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7 年度、2018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特别处理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票的种类、简称、证券代码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- （一）股票种类仍为人民币普通股；
- （二）股票简称由“罗普斯金”变更为“*ST 罗普”；
- （三）股票代码仍为“002333”；
- （四）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19 年 5 月 6 日；
- （五）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

二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

公司 2017 年度、2018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.1 条第（一）款、第 13.2.3 条的相

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将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停牌一天，自 2019 年 5 月 6 日复牌后被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特别处理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

公司上市以来，随着新建产能的逐步投入使用，产能规模得到有效扩张，而产品销量未能同步增长。公司主要产品建筑铝型材，在传统行业增速放缓，产品同质化和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中，产品整体利润空间不断缩减。公司的工业铝型材业务也未能在预期的时间内完成销量快速增长，致使公司最近两年连续亏损，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，公司董事会正在积极主动采取措施，力争尽快消除退市风险。

1、公司将继续进行业务整合，加强管理，将公司投资效益低的业务和资产进行重新整合或剥离，提高公司经营效益。

2、加强公司内部预算管理及成本管控，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，加大目标责任考核、严控费用支出，降低运营成本。

3、积极拓展营销渠道，加大市场开发力度，加快产品研发周期，保持建筑铝型材销量稳中有升；优化生产工艺，提高产品品质，调整铝合金熔铸产品的客户结构，提升盈利能力。

4、整合资源，盘活存量，充分利用暂时闲置产能，积极承接附加值高的产品订单，提高资产利用效率，增加公司盈利。

5、公司将积极寻找并购重组机会，通过引入优质资产或优质合作伙伴，提升公司盈利水平。

四、股票可能被暂停或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如果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数，公司股票将自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暂停上市。股票被暂停上市后，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的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仍不能扭亏，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

五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

联系人：施健 夏金玲

联系电话：0512-65768211

联系地址：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太东路 2777 号

邮政编码：215143

电子邮箱：di02@lpsk.com.cn di06@lpsk.com.cn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4 月 29 日